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5年6月17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 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于2015年6月24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 理通知书》(151749号)

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经综合考虑和审慎分析论证,公司决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 股票发行方案中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进行调整,已于2015年11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 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审 核时限要求,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主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中止非公开发行股 票申请文件审查的申请》,并于2015年12月4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 查通知书》(151749号)。

151749号),中国证监会同意恢复审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蕾

关于国都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国都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 002020)经2015年11月1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577号文予以注册,并于2015年12月7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5年12月31日。截至2015年12月 17日,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募集金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

为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 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国都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国都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基金实际募集情况。经与本基金经济募集情况。经与本基金托管人及相关销售机构协商,本基金管理人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提前至2015年12月21日止,即本基金2015 年12月21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2015年12月22日(含当日)起不

1、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及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5 年11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和基金合同内容摘要等。投资者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uodu.com)进行查询。 2、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基金托管

人兴业银行客服电话(95661)以及各销售代理机构客户服务电话。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

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8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完成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阵法或面大谱器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 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债券符合 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5】354号)。根据《证券法》、《公司债券与交 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38亿 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的转让条件,深交所对本次债券转让无异议。公司本次 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自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组织发行。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做好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工作,本次债券第一期发行 规模为12.5亿元。期限为3年期、附第2个计点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 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7.00%。2015年12月16日已全额完成认购缴款,且上述募集资金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已划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账户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2015年12月17日,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第二大 股东蔡拾贰先生的通知:

整拾武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9.500.000股股份(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份,占本公 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79%)质押给金文泷先生,上述股份质押手续已于2015年12月16日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5年 12月16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截至本公告日,蔡拾贰先生共持有本公司24,181,0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2%,其

中: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1 股; 高管锁定股份 24.181.073 股, 占其本人持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4.62% 截止本公告日,除本次质押的19,500,000股股份外,蔡拾贰先生无其他处于质押状态

的本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5年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现将公司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5年12月23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23日上午9:3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22日下午15:00至2015年 12月2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

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 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 6.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以及公司激请的其他有关人士

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新世纪环球中心E2,

2-1-1306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逐项审议《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与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 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与特定投资者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

协议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 议案》;

6、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7、审议《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8、审议《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

议案》:

9、审议《关于变更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司2015年12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第1项至第8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投票赞成才能通过。

上述第9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 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投票赞成才能通过。

、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 表人或者法人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代理委托书。委托书授权他人签署的,授 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出席会议时凭上述资料签到。授权委托 书和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在本次会议召开前二十四小时备置于公司。 (2)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12月21日上午10:00-12:0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新

世纪环球中心E2,2-1-1304)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 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835

2.投票简称:长城投票 3.投票时间

2015年12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长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人"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1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1下全部 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①,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 ,,,,,,,,,,,,,,,,,,,,,,,,,,,,,,,,,,,,,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00
议案1中子议案①	发行数量	1.01
议案1中子议案②	发行对象	1.02
议案1中子议案③	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1.03
议案1中子议案④	募集资金数额	1.04
议案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与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 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与特定投资者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 协议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 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变更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3)在"委托数量	" 项下值报表决音贝 1股代表同音 2股代表反对 3月	份代表套机

以集9	大丁变更2015年度申订机构	9IDIX.#A	9.00
(3)在"委托数量	"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2:议案表决意见	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	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	意	1 股	
反	对	2股	
弃	≱ ∇	3 №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22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

年12月23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 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 "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 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投票规则

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 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1.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赵 璐、代红波 (2)联系电话:028-85322086 (3)传真:028-85322166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八、授权委托书(附后)。

授权委托书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8日

先生/女士代表我(或我单位)出席长城国际动漫游戏 兹委托 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下列指示对列入该次股东大会的有关议 案行使表决权: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1	发行数量		
1.2	发行对象		
1.3	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1.4	募集资金数额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与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 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开发	
4	关于公司与特定投资者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止协议的议案	之终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程 议案	6)的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8	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 的议案	数期	
9	关于变更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受托人	签名: 受托人	身份证号:	
委托人		股东帐号: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重申会全体成员标准公告内容其实、准例和免查、沒有任何虚假记载、读手性陈述或者要夫遗漏。 吉林金浦铱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目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寿权,关联董事郭金东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经王俊董事、彭安铮董事和两名独立董事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公司于12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现就关联方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 羊 医疗 直木槽边

1、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並用投資投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注册资本:65,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马台街99号 主营业务:石油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科技投资、合办、创办高新技术企业;承办创新技术成果的产业化业务;对企业进行投资并管理;创办高技术成果产业 化基地、示范高科技产业成果;投资、咨询。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金浦集团是公司挖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钟化"

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注册资本:25,561,598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化学工业园区丰华路158号? 主营业务:农药助剂与表面活性剂项目、聚醚多元醇新材料项

图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普通货物装卸、仓储服务;提供劳务服务;设备及房 屋租赁。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苏钟化是公司控股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3、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锦湖

3、開京並用冊的化工有限公司(以下间标 並用前卻) 法定代表, : : | 注意 注册资本: 5,518.92万美元 注册地址: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丰华路139号? 主营业务: 环氧丙烷系列产品、聚醚多元醇系列产品、离子膜烧碱系列产品的生产, 销售自产产品及科研开发。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金浦鄉湖是公司控股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

股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中1位:)	ハル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22,529.07	105,196.45	
净资产	54,481.36	58,033.14	
营业收入	143,865.49	96,315.75	
净利润	5,218.88	5,551.78	

注册资本:2,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崇福路109号 主营业务:从事包括丁腈橡胶制造;丁腈橡胶及其相关石油化工产品(丁二烯、丙烯腈 以及橡胶助剂)的销售;进出口贸易;从事与此类产品有关的研究、开发。服务及其他销 的经营活动(涉及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证的宪许可证经营);危险化 学品批发(按审批和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营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

设工一年及一期财务		单位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9,796.07	58,048.91
净资产	10,842.70	10,123.36
营业收入	1,525.99	584.09
净利润	-1,052.36	-719.34
古古 公 法 始 欣 / 小	T有阳八司 / PT / 下符秒 " 今陽朝 P	六"

5、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塑胶") 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注册技术7,920.69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大纬东路186号 主营业务:危险化学品销售(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聚丙烯、塑料制品,热能(蒸汽)、冷却水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体育场塑胶铺装材料;座 椅生产、安装;模具制造;装卸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 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金陵塑胶是公司控股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	务数据:	
		单位: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14,841.36	255,207.16
净资产	104,143.17	104,347.37
营业收入	132,716.66	84,887.35
净利润	2,710.20	3,372.47
6、金浦新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新材")

6.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新材") 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大厂(化学工业园区)大纬东路188号 主营业务:危险化学品生产(仅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 石油化工新材料生产,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仅器仅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化工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与上市公司的关键关系。金浦新材是公司按股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 设立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0月10日,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 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义乌华鼎锦纶科技有限公司的议 案》、《关于投资设立义乌特种纤维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2015年10月13日关于投资 设立锦纶科技、特种纤维、环保子公司的公告、编号:2015-055)。

一、2015年12月1日,经工商部门核准,义乌华鼎锦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纶 科技")公司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取得了义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 执照》, 营业执照所载内容如下:

名称:义乌华鼎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751号4楼

法定代表:丁尔民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锦纶纤维、差别化化学纤维(以上经营范围不含染色)的研发、生产、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2015年12月3日,经工商部门核准,浙江浩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 睿新材")公司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取得了义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

业执照》,营业执照所载内容如下: 名称·浙汀浩睿新材料科持有限公司

住所: 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751号4楼 法定代表:丁尔民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芳杂环聚合物、纤维及其丝制品、工程塑料、胶黏剂、水性涂料(以上二项 经营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电工材料(不含竹木材料、危险 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8日

股票简称:华鼎股份 股票代码:601113 公告编号:2015-066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投资标的公司:江苏优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是主要从事市政给排水处理系统解决方 案、水处理系统集成服务及水处理工程建设运营服务。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增资标的公司,预估总投资金额为8,014,2857万元,增资后公司持

有标的公司51%的股权。 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特别风险提示:市场风险,管理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江苏优联环境发展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江苏优联")以现金方式增资,总投资金额为8,014.2857 万元,其中,2,081.6327万元计入甲方的注册资本,5,932.653万元计入甲方资本公积金。 增资完成后,公司占股51%。

(二)2015年12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江 苏优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本次投资 协议以及办理所涉及的具体事宜。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前通安装集团股份有限

(一) 汀苏优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江苏优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是一家依照中国法律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3

处理系统解决方案, 水处理系统集成服务及水处理工程建设运营服务。 2、增资前的股权结构 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现在的股权结构如下

年7月25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红军,主营业务为:市政给排水

3、增资后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4,081.6327万元,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81.6327	51
南通优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0	21.07
梅南立昇净水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00	2.45
王美英	80	1.96
 大国贤	600	14.70
王向荣	180	4.41
丁展	180	4.41
合计	4,081.6327	100
4、经营财务状况		
112111/1/1/1/1/1/1/1/1/1/1/1/1/1/1/1/1/		

司账面总资产为55,977,511.49元,账面总负债35,280,312.25元,账面净资产20,697, 199.24元,资产负债率为63.03%;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51,949,466.19元,利润总额为1, 000,136.63元,净利润687,557.35元。 截止到2015年11月30日,公司账面总资产为90,663,196.26元,账面总负债67,875, 533.35元,账面净资产22,787,662.91元,资产负债率为74.87%;2015年1-11月营业收入

为84.119.755.60元.利润总额为3.623.923.97元,净利润2.717.942.98元。(未经审计) (二)拟控股子公司江苏川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成立于2013年10月15日,注册资金人民币500万元,主营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

净水设备的设计、研发、技术转让、制造、销售、安装。(制造另设分支机构)。 截止到2014年底,公司账面总资产为5.164.008.69元,账面总负债916.957.26元,账

面净资产4,247,051.43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162,606.90元,净利润-728,534.13元 (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到2015年11月30日,公司账面总资产为3,210,416.46元,账面总负债221

624.73元,账面净资产2,988,791.73元;2015年1-11月营业收入为2,133,773.13元,净利

三、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甲方:江苏优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标的公司) (二)乙方: 1、南诵优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营:股权投资。注册地址:南通市开发区海德路2号1幢1001J。执行事务合伙人

2、海南立昇净水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润-1,258,259.70元。(数据未经审计)

注册资金:1320万元。主营:科技产品的开发、研制、生产和销售。注册地址:海口市美 兰区顺达路13号。法定代表人:陈良刚。 3、王美英: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20611196609******

截至增资款交割日,江苏优联将持有该公司60%的股权。

4、沈国贤: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21102195708******。 5、宁波福天塑化工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1500万元。主营:特种塑料制造、加工。注册地址:慈溪市观海卫镇城南村

法定代表人:陈奇立。 6、郑瑞华: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10104195508*** 7、南诵安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5800万元。主营:电力、工业、建筑等工程的安装施工。注册地址:南通市港

闸区永兴大道900号109室, 法定代表人, 丁建华。 (三)丙方: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四)丁方:

1、王向荣: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724197203******: 2、丁 展: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782199109******。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丙方)与江苏优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甲方)及其原有

沈国贤、宁波福天塑化工业有限公司、郑瑞华、南通安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称乙方); 王向荣、丁展(合称丁方)于2015年12月17日签署《关于江苏优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之投 资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南通安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田方5%的股权转让绘南通优联股权投资会

股东南通优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立昇净水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王美英

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福天塑化工业有限公司持有甲方的10%股权、郑瑞华持有的4% 股权、王美英持有8%股权中的一半(即4%)分别转让给丁方,王向荣、丁展各受让9%的 2、江苏优联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至人民币4,081.6327万元。就新增的2,081.6327万

元的价格认购。投资金额中,2,081.6327万元计 人甲方的注册资本,5,932.653万元计人甲方资本公积金。增资完成后,公司占股51%。 3、增资款的缴付分三期进行,在合同约定条件满足的情况下分期缴纳增资款的20%

4、如甲方经审计的2015年净利润未能满足合同约定条件,将相应调减增资款金额。 5、甲方通过本次增资获得的资金,将全部用于主营业务拓展、新生产设施以及公司运 营资金的增加,不得以该等资金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之业务,也不会涉及投机性、套

利性的业务领域。

五 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国家环保部《十三五规划》、"水十条"等系列环境保护政策的发布,水处理环保 产业迎来新一轮的发展动力。本次投资是公司立足于多元化发展的战略目标。进军环保新 兴产业的又一重要举措,利于公司充分把握新兴环保产业带来的发展机遇,使公司具备提 供市政给排水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营、自动化信息系统集成等业务的能力,并拥有超滤膜 云水务、深床滤池等先进水处理技术,与公司先前投资的污水污泥处理业务形成了相互支 撑、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局面,扩宽了公司在环保领域的业务范围,增强了公司环保业务 的市场竞争力。同时也利于公司响应国家号召,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创造更多的社会利

本次对外投资,将使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扩大,增加控股子公司的数量。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投资标的因财务、市场、技术、项目管理、组织实施等因素可能引致的风险 标的公司团队具有丰富的运作经验,业务发展较快,公司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但仍

然存在一定的财务资金风险、市场竞争风险和经营风险、 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业务领域将取得新拓展,也面临着由于业务拓展带来的管理风

(二)针对上述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通过委派董事、监事、财务总监实时参与标的公司的运营,及时跟踪市场形势 防范经营风险,提高投资效益。 特此公告。

>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8日

> > 编号:2015-067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由董 事长召集,并于2015年12月6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 于2015年12月1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举行。本次董事会应表决董事7人,实际表决董事7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丁尔民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 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江苏优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同日刊登在《上 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十七期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合格证明。 特此公告。

关于投资江苏优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8日

朱秀华,男,汉族,1978年1月出生,硕士学历。2011年12月至今在华鼎公司证券部协 助董事会秘书处理三会、信息披露等事务。于2015年11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办法的第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 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整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相关议案,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向中 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恢复审查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 请文件的申请》,并于2015年12月1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